



智慧的考验

宣俊 《南洋网 佛学版 2002/10/15》

我有话说

单看事情的表面即一口咬定其善恶往往是差之毫厘失之千里！是善是恶？扬与不扬，是另一个智慧的考验！

拜读了8月21日3篇有关隐恶扬善的文章后，觉得对好些论点是相当认同的。今不欲重复前文内容，只希望从日常生活及搞社团（佛团）组织的角度来探讨这课题。

1. 资讯的完整性

在日常生活中，有人的地方就有接触与沟通的需要。语言虽自古以来是人类最重要及主要的沟通工具，但无可否认的，语言有它的局限性，未必能把资讯清楚精确的传达。加上吸收资讯者的主观背景往往会让所吸收的资讯出现差误。人与人之间相处所产生的摩擦与误解往往就这样来。如果资讯再由吸收者传给第三者，其精确性更有待检验了。如果这是一项负面的资讯，该隐该扬就考验第三者的智慧了。

2. 动作的契机性

某人在做某件事情时，会有某些动机要达致某些效果。如父母对孩子的责备，师长对学生的打骂，表面上看似是无情，实际上这却是爱之深责之切！单看事情的表面即一口咬定其善恶往往是差之毫厘失之千里！弹宗中许多看似无情无理的棒喝公案，其实却源之弹师们的大悲与大智！是善是恶？扬与不扬，又是另一个智慧的考验！

3. 人法的依据性

人非圣贤孰能无过！古德更说：直论自己错，莫论他人非，他非即我非，同体名大悲！在修学佛法的过程中，亲近善知识是不可或缺的一环。如今，证、教、达实性、悲愍、巧为说的大善知识难求，只要对方有一样比我们好就值得我们学习，所以观德莫观失、依法不依人，在在处处揭示了学讲者在亲近善知识时应拥有的心态。若时时批评众人的不是，处处鸡蛋里挑骨头揭人疮疤，此人爱扬恶的动作，是否亦属恶的作为？

4. 隐扬的实效性

人都爱被赞扬不爱被批评。当一个人犯错时，如果我们张扬其错，让其想办法保护自己，用种种藉口等。这便行成一种对抗行为，互相交恶。当事人在这种情形之下会更维护自己，坚持立场，倒不如私下以朋友的身分对当事人进谏更容易让对方改过。有句话说：你可以不认错，但不可以不改过。未知读者认同否？

5. 新闻的吸引力

凡出版物，必然希望多些人看。要多人看就需要有吸引人的内容与标题。媒体便在此范围动脑筋。包括用危言耸听的标题，爆内幕的内容，煽情的图片等等。于是狗仔队便应运而生。众所周知，明星的隐私便在这种情况下被牺牲了，黛安娜也在这种情况下车祸身亡了！媒体报道的负面讯息比比皆是，所以有人便毅然办另类的报纸，只报导社会善的一面。前者倾向扬恶大爆内幕，后者倾向扬善宣扬人间尚有希望。实际上两者都有仍可改善的地方，若单苛责后者不据实扬恶，那是有负有心人在为社会塑造一个希望工程！

结语

在善与恶的扬与隐之间，我不说可与否。但以报道者的心态与动机及此则事项将会带来的效应为准绳！